

通 知

主旨：中華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生學位考試進度通知暨畢業論文繳交注意事項，請查照。

說明：

1. 學位考試進度通知內容詳如附件，請參閱。
2. 學生申請學位考試請參閱碩士/博士學位考試細則規定，且指導教授須嚴格審核論文題目與專業領域相符及論文品質避免涉及抄襲情事。
3. **依 107 學年第 4 次教務會議決議、108 學年度第 3 次教務會議決議及 108 學年度第 4 次教務會議決議，本校研究生論文題目須經指導教授及學系主任審核通過，並使用圖書與資訊處提供之論文比對系統，校核後簽署「論文未涉抄襲申明書」及附論文比對檢測分析報告(總相似度必須 < 25%)，並完成學位考試，申明書紙本由各學系留存。**

*論文比對系統 <https://s.chu.edu.tw/R.aspx?rd=h0QF6X>

*論文未涉抄襲申明書 <https://s.chu.edu.tw/R.aspx?rd=F56kyA>

4. 紙本論文正本繳交格式請參照本校「研究生畢業論(技術報告)文格式規則」規定彙編，請參照本組網頁「學生學習」→「碩博士專區」，並請各學系協助審查論文，避免因格式錯誤遭退件而延誤畢業流程。

5. 研究生辦理畢業離校，請使用本組網頁「表單下載」之最新表單，如非使用最新表單，恕本組不予辦理。

*研究生論文題目審核表：<https://s.chu.edu.tw/R.aspx?rd=dTgw9e>

*研究生畢業離校手續單：<https://s.chu.edu.tw/R.aspx?rd=OOJPrD>

以上表單僅供參考，如有新版，以網頁為主。

6. 相關訊息敬請各學系(學位學程)協助公告周知。

7. 無研究生之學系(學位學程)無需理會，請逕按送件即可。